

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并发布。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条例》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紧紧围绕核心职责和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和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紧紧围绕防震减灾事业高质量发展目标，突出重点，狠抓落实，不断加强平台建设、加大公开力度，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

（一）主动公开方面

一是及时向社会公布防震减灾救灾工作动态信息。我局全年通过网站发布信息 1476 条，微博发布信息 577 条，阅读量 345 万；微信发布信息 325 条，阅读量 9.7 万；头条发布信息 64 条，累计阅读量 1083 万；抖音发布信息 69 条，累计阅读量 110 万。二是进一步强化政策咨询和回应关切。

回应公众关注咨询 17 次。通过网站政府信息公开栏目和服务办事栏目公开有关政府信息 13 条，公示公告类信息（包含招标采购）37 条，网站访问量 29 万，已发布《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政府网站工作年度报表(2025 年度)》。三是及时向社会发布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和 2025 年度部门预算。

（二）信息管理方面

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管理要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管理机制，加强信息管理，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国家、中国地震局和自治区保密工作决策部署，落实保密工作责任制，加强保密管理，严把信息公开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做到“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确保全年安全平稳运行。每季度认真组织对官方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开展检查，组织开展门户网站公开信息专项自查，完成网站震情传输模块改造。

（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

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加强网站栏目的更新与管理力度，实时设置了“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缅甸 7.9 级地震专题”“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三个专栏；添加了“国家防震减灾公共服务平台”入口；按照中国地震局文件要求，对网站已发布信息进行了清理，共清理相关信息 500 余条，定期开展网站自查，对网站运行情况进行日常监测，在中国地震局网站季度检查中始终保持保持在 95 分以上。修改完善了网站信息发布审批表，在

现有网络安全防护基础上制定并实施了网站安全防护加固计划。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5	6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 （单位：万元）	信息内容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	0	0	0	0	0	0

度办 理结 果	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 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 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 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 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 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 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 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 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 理	1. 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具 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理	1. 申请人无正当 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 按收费通知要求 缴纳费用、行政机 关不再处理其政 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四、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在推进防震减灾事业高质量发展的背景下，内蒙古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进展，但对照社会公众的期望和事业发展要求，仍存在一些亟待改进的方面。一是信息公开的战略协同与服务效能有待提升。在围绕防震减灾中心工作主动公开、精准公开方面，信息的系统性、前瞻性和联动性尚显不足。二是突发事件信息公开与回应关切的及时性、有效性待加强。在紧急情况下，跨部门的信息共享与联动发布效率有待提高。

2026 年，内蒙古自治区地震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加强政务公开培训力度，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设水平，深化政策发布和解读回应工作，以公众需求为导向，多角度、多层次宣传各类政策信息，增加政策解读的可读性、生动性，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